

股票代碼：6156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土城區忠承路117號4樓  
公司電話：(02)2268-6867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9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2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3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8-3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59
(七)關係人交易	59-60
(八)質押之資產	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其他	61-6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6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70
3.大陸投資資訊	71-74
(十四)部門資訊	74-76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包仁志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營業收入 4,269,618 仟元，主要係各種印刷電路板及變壓器之銷售收入等，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亞洲及歐洲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別交易條件，因涉及商品所有權及風險移轉時點之判斷，致收入認列存有顯著風險，本會計師認為對財務

報表之查核係屬重要，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執行交易詳細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訂單或合約所載交易條件內容一致)，針對每月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執行截止點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淨額 393,525 仟元，占合併總資產 11%。由於主要係從事各種印刷電路板及變壓器之製造與銷售，產業技術之應用產品市場受科技發展影響，管理階層須及時就客戶需求狀況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適足性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況、執行觀察存貨盤點程序以確認存貨數量及狀態及發函詢證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六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洪茂益



會計師：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407,250	12	\$416,048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313	-	307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4及八	268,889	8	260,086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5	4,512	-	4,5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八	1,486,067	42	1,366,665	4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14,779	-	12,20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3,420	1	38,407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844	-	849	-
130x	存貨	四及六.7	393,525	11	336,041	10
1410	預付款項		137,723	4	131,311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19	-	55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38,341	78	2,567,068	78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四、六.4及八	1,50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724,811	21	692,170	2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	206	-	25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1,549	-	1,48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10及八	44,499	1	48,15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72,565	22	742,069	22
1xxx	資產總計		\$3,510,906	100	\$3,309,13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仁志



經理人：陳添富



會計主管：徐九杏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1及八	\$314,369	9	\$190,185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2	1,450	-	6,168	-
2170	應付帳款		668,049	19	556,921	17
2200	其他應付款	四及六.13	573,643	16	652,229	20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20	-	97,778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28,710	1	17,83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483	-	8,985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八	25,253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16,377	46	1,530,099	4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八	72,374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170	-	11,36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六.15及六.16	685	-	1,79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3,229	2	13,161	-
2xxx	負債總計		1,689,606	48	1,543,260	4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18	773,814	22	773,814	23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18				
326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11,949	-	11,949	-
3271	員工認股權		1,348	-	-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及六.18	12,41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及六.18	230,954	7	124,099	4
3400	其他權益		(51,962)	(1)	32,336	1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18	842,787	24	823,679	25
3xxx	權益總計		1,821,300	52	1,765,877	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3,510,906	100	\$3,309,137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仁志



經理人：陳添富



會計主管：徐丸杏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係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0及七	\$4,269,618	100	\$4,084,9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3,397,885)	(80)	(3,447,838)	(85)
5900	營業毛利		871,733	20	637,106	1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98,208)	(5)	(188,094)	(5)
6200	管理費用		(394,610)	(9)	(301,61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839)	-	(7,849)	-
	營業費用合計		(600,657)	(14)	(497,559)	(12)
6900	營業利益		271,076	6	139,547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及六.23				
7010	其他收入		20,663	-	45,62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826	1	71,929	2
7050	財務成本		(9,751)	-	(13,39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3,738	1	104,157	3
7900	稅前淨利		324,814	7	243,704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5	(54,670)	(1)	(42,419)	(1)
8200	本期淨利		270,144	6	201,285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四及六.2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4,437)	(4)	(12,633)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694	-	1,46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3,743)	(4)	(11,17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6,401	2	\$190,115	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42,479	3	\$124,099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27,665	3	77,186	2
			\$270,144	6	\$201,285	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8,181	1	\$116,954	3
8720	非控制權益		58,220	1	73,161	2
			\$116,401	2	\$190,115	5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及六.26	\$1.84		\$1.6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及六.26	\$1.83		\$1.6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仁志



經理人：陳添富



會計主管：徐九杏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3100	3200	3310	3350	341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1,001,609	\$11,949	\$-	\$(227,795)	\$39,481	\$825,244	\$788,687	\$1,613,931
D1	104年度淨利				124,099		124,099	77,186	201,285
D3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7,145)	(7,145)	(4,025)	(11,170)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4,099	(7,145)	116,954	73,161	190,115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38,169)	(38,169)
F1	減資彌補虧損	(227,795)			227,795		-		
Z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773,814	\$11,949	\$-	\$124,099	\$32,336	\$942,198	\$823,679	\$1,765,877
A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773,814	\$11,949	\$-	\$124,099	\$32,336	\$942,198	\$823,679	\$1,765,877
B1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410	(12,410)		-	-	-
B5	發放現金股利				(23,214)		(23,214)		(23,214)
D1	105年度淨利				142,479		142,479	127,665	270,144
D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4,298)	(84,298)	(69,445)	(153,74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2,479	(84,298)	58,181	58,220	116,401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348				1,348		1,348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39,112)	(39,112)
Z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773,814	\$13,297	\$12,410	\$230,954	\$(51,962)	\$978,513	\$842,787	\$1,821,3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仁志



經理人：陳添富



會計主管：徐九杏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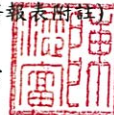
代碼	項 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324,814	\$243,704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減少	(10,303)	(51,362)
A20000	調整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0,057)	(172,63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46	7,246
A20100	折舊費用	130,808	151,03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46	1,927
A20200	攤銷費用	113	78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9)	(500)
A20300	呆帳費用	2,422	2,3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4,047)	(215,3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12	6,187				
A20900	利息費用	9,751	13,39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200	利息收入	(11,274)	(8,518)	C00100	舉債(償還)短期借款	124,184	(11,38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348	-	C01700	舉債(償還)長期借款	97,627	(2,67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264	3,76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2)	76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495)	732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5,759)	(44,48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2,326)	(38,169)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893)	(3,35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544	(95,95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2	(1,54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8,452)	185,11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7,493)	(12,10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578)	22,04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804	1,67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798)	(60,292)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57,484)	29,80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6,048	476,34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466)	(39,94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7,250	\$416,04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60)	6,957				
A31230	長期預付款-土地使用權(增加)減少	655	679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11,128	(225,64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9,267)	(99,55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40)	4,6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502)	4,988				
A32180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932)	1,03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20,558	300,31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404	8,3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541)	(6,46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223)	(39,08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9,198	263,08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包仁志



經理人：陳添富



會計主管：徐九杏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七年六月間，主要業務為電子零件及相關之製造與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九日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上櫃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土城區忠承路117號4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 IFRS 11 相衝突之其他 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範圍。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2012-2014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83 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使用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揭露倡議(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

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12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 年 1 月 1 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 2020 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

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10)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換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之證據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入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管理當局意圖改變並非用途改變之證據。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說明，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一部分)之原始認列且於除列與預付(預收)外幣款項有關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所採用之交易日匯率，該交易日係指個體

原始認列因預付(預收)外幣款項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日。如有多筆預付(預收)款項，個體須對各別預付(預收)款項決定其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2)、(4)及(7)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合併概況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集團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集團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集團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附註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無
本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 公司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無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之 產銷	100.00%	100.00%	無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吳江伏特電子 工業有限公司	變壓器之產銷	100.00%	100.00%	無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之產銷	100.00%	100.00%	無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控股公司	43.33%	43.33%	註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及導光板之產銷	100.00%	100.00%	無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100.00%	100.00%	無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100.00%	100.00%	無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公司	100.00%	100.00%	無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之產銷	100.00%	100.00%	無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變壓器之產銷	100.00%	100.00%	無

註：本集團雖僅持有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之 43.33%權益，然本集團具掌握董事會會議大多數表決權之權力，一旦被投資公司開始運作，其營運將完全由本集團所掌控，基於前述事實及情況，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實質上控制該企業，因此已將其納入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中。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

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 9.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3~20年

機器設備：3~10年

運輸設備：4~10年

辦公設備：2~8年

其他設備：2~10年

租賃改良：2~5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3. 租賃

###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5~20年	3~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專利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 17.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 18.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集團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

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集團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勵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勵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勵係由新的獎勵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勵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勵計畫視同原始獎勵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

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 2.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庫存現金	\$1,006	\$931
活期存款	406,244	404,693
定期存款	-	10,424
合計	<u>\$407,250</u>	<u>\$416,048</u>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	<u>\$313</u>	<u>\$307</u>
流動	\$313	\$307
非流動	-	-
合計	<u>\$313</u>	<u>\$307</u>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取得成本	\$3,000	\$3,000
減：累計減損	(3,000)	(3,000)
合  計	\$-	\$-
流    動	\$-	\$-
非  流  動	-	-
合    計	\$-	\$-

- (1)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以新台幣6,000仟元參與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取得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00仟股。
- (2)上開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間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50%，減資後本集團對其投資股數為300仟股。
- (3)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 (4)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本集團評估對其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金額均為3,000仟元。
- (5)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5.12.31	104.12.31
定期存款	\$270,269	\$260,086
備  償  戶	120	-
合    計	\$270,389	\$260,086
流    動	\$268,889	\$260,086
非  流  動	1,500	-
合    計	\$270,389	\$260,086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之情況詳附註八。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票據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4,512	\$4,594
減：備抵呆帳	-	-
合 計	\$4,512	\$4,594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1,512,772	\$1,403,433
減：備抵呆帳	(26,705)	(36,768)
小 計	1,486,067	1,366,6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779	12,201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14,779	12,201
合 計	\$1,500,846	\$1,378,866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提供擔保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45天至18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計
105.1.1	\$-	\$36,768	\$36,768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369	36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9,113)	(9,113)
匯率影響數	-	(1,319)	(1,319)
105.12.31	\$-	\$26,705	\$26,705
104.1.1	\$-	\$45,573	\$45,573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2,315	2,31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8,493)	(8,493)
匯率影響數	-	(2,627)	(2,627)
104.12.31	\$-	\$36,768	\$36,768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90天內	91-180天	181-270天	271-360天	361天以上	
105.12.31	\$1,383,254	\$117,592	\$-	\$-	\$-	\$-	\$1,500,846
104.12.31	1,322,989	53,536	-	-	-	2,341	1,378,866

7.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原 料	\$92,780	\$52,797
在 製 品	143,661	117,409
製 成 品	117,009	128,547
商 品	40,075	37,288
淨 額	\$393,525	\$336,041

(2)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397,885仟元及3,447,838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目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2,051)	\$(15,252)
存貨報廢損失	11,797	10,948
存貨盤(盈)虧	(3,533)	(8,47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21)	(1,109)
合計	\$(4,108)	\$(13,888)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因評估原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部分存貨已處分，故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辦公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5.1.1	\$236,177	\$1,117,984	\$50,702	\$20,674	\$102,511	\$180,438	\$81,779	\$1,790,265
增添	27	4,389	3,391	59	11,967	46,293	159,455	225,581
移轉	-	15,561	17	-	79,775	48,610	(143,963)	-
處分	-	(54,475)	(9,738)	(6,005)	(1,893)	(16,837)	-	(88,9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0,744)	(93,115)	(1,905)	(1,398)	(8,795)	(14,782)	(7,182)	(147,921)
105.12.31	<u>\$215,460</u>	<u>\$990,344</u>	<u>\$42,467</u>	<u>\$13,330</u>	<u>\$183,565</u>	<u>\$243,722</u>	<u>\$90,089</u>	<u>\$1,778,977</u>
104.1.1	\$237,219	\$1,130,767	\$50,087	\$15,876	\$65,453	\$170,143	\$17,086	\$1,686,631
增添	3,084	10,497	3,394	5,279	24,664	17,549	93,169	157,636
移轉	892	2,590	1,008	86	15,451	7,992	(28,019)	-
處分	-	(21,473)	(3,700)	(512)	(2,812)	(14,645)	-	(43,142)
其他變動	(4,061)	-	-	-	-	-	(388)	(4,4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957)	(4,397)	(87)	(55)	(245)	(601)	(69)	(6,411)
104.12.31	<u>\$236,177</u>	<u>\$1,117,984</u>	<u>\$50,702</u>	<u>\$20,674</u>	<u>\$102,511</u>	<u>\$180,438</u>	<u>\$81,779</u>	<u>\$1,790,265</u>
折舊及減損：								
105.1.1	\$116,301	\$741,159	\$43,521	\$10,131	\$87,911	\$99,072	\$-	\$1,098,095
折舊	4,912	62,157	1,568	1,805	37,137	23,229	-	130,808
移轉	-	-	-	-	-	-	-	-
處分	-	(48,592)	(8,644)	(5,630)	(1,883)	(16,084)	-	(80,8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436)	(63,327)	(1,420)	(630)	(9,221)	(8,870)	-	(93,904)
105.12.31	<u>\$110,777</u>	<u>\$691,397</u>	<u>\$35,025</u>	<u>\$5,676</u>	<u>\$113,944</u>	<u>\$97,347</u>	<u>\$-</u>	<u>\$1,054,166</u>
104.1.1	\$111,756	\$697,944	\$45,035	\$8,340	\$33,942	\$86,032	\$-	\$983,049
折舊	5,030	65,789	1,338	1,634	57,257	19,983	-	151,031
減損	-	1,137	130	-	-	286	-	1,553
移轉	-	(2,381)	368	563	-	1,450	-	-
處分	-	(18,248)	(3,271)	(368)	(2,812)	(8,254)	-	(32,95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85)	(3,082)	(79)	(38)	(476)	(425)	-	(4,585)
104.12.31	<u>\$116,301</u>	<u>\$741,159</u>	<u>\$43,521</u>	<u>\$10,131</u>	<u>\$87,911</u>	<u>\$99,072</u>	<u>\$-</u>	<u>\$1,098,095</u>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u>\$104,683</u>	<u>\$298,947</u>	<u>\$7,442</u>	<u>\$7,654</u>	<u>\$69,621</u>	<u>\$146,375</u>	<u>\$90,089</u>	<u>\$724,811</u>
104.12.31	<u>\$119,876</u>	<u>\$376,825</u>	<u>\$7,181</u>	<u>\$10,543</u>	<u>\$14,600</u>	<u>\$81,366</u>	<u>\$81,779</u>	<u>\$692,170</u>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9.無形資產

	專利權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成本：					
105.1.1	\$636	\$317,578	\$2,410	\$62,643	\$383,267
增添－單獨取得	-	-	79	-	79
到期除列	-	-	(636)	-	(6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0)	-	(45)	-	(75)
105.12.31	\$606	\$317,578	\$1,808	\$62,643	\$382,635
104.1.1	\$637	\$317,578	\$2,549	\$62,643	\$383,407
增添－單獨取得	-	-	500	-	500
到期除列	-	-	(637)	-	(6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	(2)	-	(3)
104.12.31	\$636	\$317,578	\$2,410	\$62,643	\$383,267
攤銷及減損：					
105.1.1	\$533	\$317,578	\$2,257	\$62,643	\$383,011
攤銷	29	-	84	-	113
到期除列	-	-	(636)	-	(6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1)	-	(38)	-	(59)
105.12.31	\$541	\$317,578	\$1,667	\$62,643	\$382,429
104.1.1	\$502	\$317,578	\$2,145	\$62,643	\$382,868
攤銷	32	-	754	-	786
到期除列	-	-	(637)	-	(6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	-	(5)	-	(6)
104.12.31	\$533	\$317,578	\$2,257	\$62,643	\$383,011
淨帳面金額：					
105.12.31	\$65	\$-	\$141	\$-	\$206
104.12.31	\$103	\$-	\$153	\$-	\$256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費用	\$113	\$786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12.31	104.12.31
長期預付租金	\$15,687	\$17,872
預付設備款	24,774	22,199
存出保證金	4,038	8,084
合 計	\$44,499	\$48,155

(1)長期預付租金係位於中國大陸且長期持有之租賃土地，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其變動情況說明如下：

	105.1.1~ 105.12.31	104.1.1~ 104.12.31
期初帳面價值	\$18,546	\$19,297
新 增	-	-
年度中除列	(655)	(678)
匯率影響數	(1,589)	(73)
期末帳面價值	\$16,302	\$18,546
流 動	\$615	\$674
非 流 動	\$15,687	\$17,872

(2)長期預付租金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短期借款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63,384	\$-
擔保銀行借款	150,985	190,185
合 計	\$314,369	\$190,185
利率區間(%)	1.40%~5.22%	1.27%~5.52%

(1)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13,019仟元及435,753仟元。

(2)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長期預付租金提供擔保，有關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450	\$6,168
流動	\$1,450	\$6,168
非流動	-	-
合計	\$1,450	\$6,168

13. 其他應付款

	105.12.31	104.12.31
應付費用	\$517,346	\$492,743
應付利息	236	12,770
應付設備款	4,981	1,766
應付股利	1,018	90,911
其他	50,062	54,039
合計	\$573,643	\$652,229

14. 長期借款

(1)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有長期借款餘額，另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5.12.31	利率(%)	期間	償還辦法
台北富邦商業 銀行	\$32,279	1.9%	105.6.22~108.6.22	自106年3月22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平均攤還本金USD100仟元。
台北富邦商業 銀行	25,000	1.774%	105.9.12~108.9.12	自106年6月12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平均攤還本金NTD2,500仟元。
永豐銀行敦北 分行	40,348	1.881%	105.9.29~108.9.29	自106年9月29日起，每季還本金USD150仟元，到期償還本金。
減：一年內到期	(25,253)			
合計	\$72,374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擔保，有關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5.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12.31	104.12.31
長期應付款	\$104	\$1,035
存入保證金	581	764
合計	\$685	\$1,799

16.其他非流動負債－應付租賃款

部分運輸設備係以融資方式持有，有關融資租賃之未來最低給付額及其現值之調節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不超過一年	\$191	\$104	\$470	\$37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	667	663
最低租賃額	191	104	1,137	1,035
減：融資費用	(87)	-	(102)	-
最低租賃給付額	\$104	\$104	\$1,035	\$1,035

17.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395仟元及2,077仟元。

## 18. 權益

###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均為 6,00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均為 773,814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 77,381,355 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2) 資本公積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05.12.31	104.12.3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1,949	\$11,949
員工認股權	1,348	-
合計	\$13,297	\$11,949

###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 (4)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除酌予保留外，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其中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及超過百分之十，其餘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

惟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修訂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五條之一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召開股東常會修改公司章程，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規定公司年終結算有盈餘時，分配如下：

- A. 依法繳納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 B.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C. 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D. 依法提列或迴轉法定特別盈餘公積
- E. 扣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F. 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為持續擴充規模，提升產業競爭力，並考量公司資本支出預算及營運周轉所需，現階段股利分派以不低於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股息紅利如低於零點二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分配股東股息時得以現金及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4,248	\$12,410	\$-	\$-
特別盈餘公積	51,96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61,905	23,214	0.80	0.30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 (5)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轉換日之保留盈餘仍為負數，故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823,679	\$788,68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127,665	77,18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445)	(4,025)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9,112)	(38,169)
期末餘額	\$842,787	\$823,679

### 19.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十三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9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1,000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105.9.13	3,900	14.45

(1) 針對民國一〇五年九月十三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一〇五年度
預期波動率(%)	26.81%
無風險利率(%)	0.546%
預期行使認股100%之期限(年)	5
加權平均股價(\$)	14.45
使用之定價模式	binomial lattice model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並無發行員工認股權之情形，另民國一〇五年度發行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料如下：

	一〇五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	\$-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3,900	14.45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900	14.45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3.32

(3)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	加權平均剩餘 存續期間(年)
105.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4.45	4.75年

(4)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一〇五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348

## 20.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4,312,685	\$4,142,73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3,067)	(57,789)
合 計	\$4,269,618	\$4,084,944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營業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其平均年限為三至十年，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不超過一年	\$50,624	\$31,24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92,133	47,816
超過五年	32,722	-
合 計	\$275,479	\$79,064

(2)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30,752	\$34,438
營業費用	5,380	5,856
合 計	\$36,132	\$40,294

21.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8,053	\$183,590	\$511,643	\$407,803	\$135,642	\$543,445
勞健保費用	1,516	2,776	4,292	1,604	2,316	3,920
退休金費用	778	1,617	2,395	785	1,292	2,0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8,835	40,015	78,850	31,429	22,555	53,984
折舊費用	111,024	19,784	130,808	137,908	13,123	151,031
攤銷費用	-	113	113	-	786	786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就餘額計算提撥。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發放之對象包含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依獲利狀況，分別以3%及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4,989仟元及3,329仟元；民國一〇四年度認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919仟元及2,613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4,989仟元及3,329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四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3,919仟元及2,613仟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四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 2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11,274	\$8,518
其他收入—其他	9,389	37,103
合 計	\$20,663	\$45,621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264)	\$(3,764)
淨外幣兌換(損)益	54,369	87,31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495	(7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512)	(6,187)
其他支出—其他	(4,262)	(4,701)
合 計	\$42,826	\$71,929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5,872	\$6,468
其他借款之利息	3,879	6,925
合 計	\$9,751	\$13,393

24.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164,437)	\$-	\$(164,437)	\$10,694	\$(153,743)

民國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12,633)	\$-	\$(12,633)	\$1,463	\$(11,170)

25.所得稅

(1)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u>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96,206	\$39,97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2,373	2,37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利益)	(559)	69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	(53,350)	-
所得稅費用(利益)	\$54,670	\$42,419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0,694)</u>	<u>\$ (1,463)</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u>\$324,814</u>	<u>\$243,704</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86,920	\$70,571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	(1)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283	5,589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53,909)	(32,92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9,004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2,373	(81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54,670</u>	<u>\$42,419</u>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直接 認列於 權益	合併 產生	兌換 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668)	\$498	\$-	\$-	\$-	\$-	\$ (1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19	54	-	-	-	-	1,173
呆帳費用	369	7	-	-	-	-	3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額	(10,694)	-	10,694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59</u>	<u>\$10,694</u>	<u>\$-</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淨額	<u>\$ (9,874)</u>						<u>\$1,379</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 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88</u>						<u>\$1,54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1,362</u>						<u>\$170</u>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四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直接 認列於 權益	合併 產生	兌換 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787	\$(787)	\$-	\$-	\$-	\$-	\$-
兌換利益	(1,071)	403	-	-	-	-	(66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10	309	-	-	-	-	1,119
呆帳費用	364	5	-	-	-	-	36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	1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之兌換差額	(12,157)	-	1,463	-	-	-	(10,69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9)	\$1,463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淨額	\$(11,268)						\$(9,87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 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61						\$1,4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29						\$11,362

(4)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金額及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5.12.31	104.12.31	
民國九十六年	\$738,888	\$676,581	\$676,581	一〇六年
民國九十七年	322,494	322,494	322,494	一〇七年
民國九十九年	348,554	348,554	348,554	一〇九年
民國一〇〇年	29,321	29,321	29,321	一一〇年
民國一〇一年	75,410	75,410	75,410	一一一年
民國一〇二年	117,317	89,667	89,667	一一二年
民國一〇三年	28,787	28,787	28,787	一一三年
合計	\$1,660,771	\$1,570,814	\$1,570,814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569,923仟元及650,439仟元。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12.31	104.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72,084	\$72,084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30,954	\$124,099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預計及一〇四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均為20.48%。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7)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26.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42,479	\$124,09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7,381	77,381
基本每股盈餘(元)	\$1.84	\$1.60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42,479	\$124,09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7,381	77,381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341	299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7,722	77,680
稀釋每股盈餘	\$1.83	\$1.60

(3)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27.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05.12.31	104.12.31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	大陸	56.67%	56.67%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105.12.31	104.12.31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	\$842,787	\$823,679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	\$127,665	\$77,186

有關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有關損益彙總性資訊：

	105.12.31	104.12.31
營業收入	\$3,084,990	\$2,931,95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25,279	\$136,2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7,524	\$70,397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05.12.31	104.12.31
流動資產	\$1,733,468	\$1,615,065
非流動資產	611,257	556,255
流動負債	(857,362)	(716,369)
非流動負債	(179)	(1,485)

有關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營運活動	\$286,543	\$150,671
投資活動	(203,603)	(147,001)
籌資活動	(19,870)	(67,356)
匯率變動影響數	(83,988)	(5,844)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20,918)	(69,530)

## 七、關係人交易

### 1. 銷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51,256	\$76,902

本集團對上開公司銷貨之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收款期間視該公司營運狀況決定。

### 2. 進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225	\$-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主要係原料，因其屬特定規格，向其他供應商購買相同原料之情形較少，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14,779	\$12,201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14,779	\$12,201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其他應付款：

①應付股利

	性 質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應付股利	\$-	\$4,147

②各項費用/應付費用

	性 質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	\$3,699	\$8,448

	性 質	105.12.3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應付費用	\$420	\$17,872

③應付資金融通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總額	擔保品
105.01.01~ 105.12.31	其他關係人	\$75,759	-	3.75%	\$1,284	無
104.01.01~ 104.12.31	其他關係人	\$120,248	\$75,759	3.75%	\$3,694	無

5.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向關係人購買設備之情形。另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關係人購買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 係 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其他關係人	\$500	議價

7.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金融機構融資，係由其他關係人(包仁志先生)擔任連帶保證人。

8.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7,030	\$13,024
退職後福利	328	9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74	-
合 計	\$28,032	\$13,119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5.12.31	104.12.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17,021	\$93,755	短、長期借款
應收帳款	54,243	-	短期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含一年內到期)	16,302	18,546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835	106,185	短期借款
合計	<u>\$282,401</u>	<u>\$218,48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間申報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總額250,000仟元，是項申報案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八日經金管證發字號1050054503號函核准在案。惟受國內資本市場市況變化，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延長募集期間。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313	\$30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06,244	415,11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70,389	260,086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票據	4,512	4,594
應收帳款	1,486,067	1,366,6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779	12,201
其他應收款	23,420	38,407
小計	<u>2,205,411</u>	<u>2,097,070</u>
合計	<u>\$2,205,724</u>	<u>\$2,097,377</u>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14,369	\$190,185
應付款項	1,242,112	1,306,92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7,627	-
小計	<u>1,654,108</u>	<u>1,497,11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450	6,168
合計	<u>\$1,655,558</u>	<u>\$1,503,281</u>

##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等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及減少/增加7,540仟元及7,743仟元。
- (2)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及增加/減少1,665仟元及2,874仟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遠期外匯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329仟元及951仟元。

####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57.86%及69.9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12.31					
短期借款	\$316,618	\$-	\$-	\$-	\$316,618
長期借款	26,968	73,712	-	-	100,680
應付款項	1,242,112	-	-	-	1,242,112
104.12.31					
短期借款	\$191,627	\$-	\$-	\$-	\$191,627
應付款項	1,306,928	-	-	-	1,306,928

####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5.12.31					
流入	\$-	\$-	\$-	\$-	\$-
流出	(1,450)	-	-	-	(1,450)
淨額	<u>\$ (1,450)</u>	<u>\$-</u>	<u>\$-</u>	<u>\$-</u>	<u>\$ (1,450)</u>
104.12.31					
流入	\$-	\$-	\$-	\$-	\$-
流出	(6,168)	-	-	-	(6,168)
淨額	<u>\$ (6,168)</u>	<u>\$-</u>	<u>\$-</u>	<u>\$-</u>	<u>\$ (6,168)</u>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包括未於活絡市場交易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D.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其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E.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參照類似工具相關資訊、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等資訊。

###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u>105.12.31</u>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1,200	105.07.26~106.04.27
<u>104.12.31</u>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8,000	104.01.08~105.11.21

前述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對象係國內外知名銀行，其信用良好，故信用風險不高。

對於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主要係規避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且公司之營運資金亦足以支應，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 8. 公允價值層級

###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基金	\$313	\$-	\$-	\$31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450	\$-	\$1,450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基金	\$307	\$-	\$-	\$307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168	\$-	\$6,16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金額單位：仟元)

	105.12.31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0,005	32.37	\$1,295,022	\$40,941	32.14	\$1,315,780
人民幣	129,889	4.64	603,321	99,512	5.09	506,73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6,768	32.27	\$541,050	\$16,728	32.37	\$541,470
人民幣	165,726	4.64	769,774	155,954	5.09	794,138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54,369仟元及87,313仟元。

10.資本管理

本集團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集團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參閱附表三。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十二.7。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五。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一(一)相關資訊：
  -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請參閱附表六。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七。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八。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九。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持有供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份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作，承作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USD 1,200	105.07.26~106.04.27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大陸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 3 及 5)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 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 區投資金額 (註 4)	經濟部投審 會核准投資 金額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東莞聯橋電 子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 板之產銷	USD 19,373	(2)	\$267,398 (USD 7,800)	-	-	\$267,398 (USD 7,800)	\$224,278	43.33%	\$97,180 註(2)B	\$595,086	\$398,022 (USD 12,885)			
東莞聯橋電 子貿易有限 公司(註 7)	貿易公司	RMB 2,000	(2)	-	-	-	-	4,873	43.33%	2,112 註(2)B	6,516	-	\$1,157,970 (USD36,872)	\$1,211,872 (USD38,722)	\$1,058,680 註(6)
福州福橋電 子有限公司	背光模組 及導光板	USD 5,000	(2)	163,440 (USD 5,000)	-	-	163,440 (USD 5,000)	(50)	100%	(50)	(34,963)	-			
松大電子(廈 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 件之產銷	USD 700	(2)	46,500 (USD 1,531)	-	-	46,500 (USD 1,531)	8,599	100%	8,599 註(2)B	39,711	23,154 (USD 796)			
松上電子(蘇 州)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 件之產銷	USD 9,600	(2)	456,138 (USD 15,132)	-	-	456,138 (USD 15,132)	(16,366)	100%	(16,366) 註(2)B	274,142	-			
吳江伏特電 子工業有限 公司	變壓器及 電阻	USD 2,550	(2)	120,000 (USD 3,952)	-	-	120,000 (USD 3,952)	10,432	100%	10,432 註(2)B	179,169	-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變壓器及電阻	USD 2,000	(2)	59,193 (USD 2,000)	-	59,193 (USD 2,000)	17,796	100% (註 8)	17,796 註(2)B	23,204	-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變壓器及電阻	RMB 5,000	(2)	17,961 (USD 600)	-	17,961 (USD 600)	24,972	100% (註 8)	24,972 註(2)B	(1,470)	-			
深圳中航數碼顯示科技有限公司	貿易公司	USD 1,599	(1)	27,340 (USD 857)	-	27,340 (USD 857)	註 9	註 9	註 9	註 9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包含累積換算調整數及以債權轉投資增加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4：係截至本期自台灣匯出至大陸地區之金額，其中包含機器設備作價USD 2,800仟元。

註5：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USD:NTD=1:32.279、HKD:NTD=1:4.16219換算。

註6：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核發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有效期間自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至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對於大陸累積投資金額或比例無上限。

註7：東莞聯橋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持有43.33%股權之曾孫公司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8：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間收購中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透過其子公司中台(香港)有限公司間接取得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及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一〇〇〇〇二七一三〇〇號函及經審二字第一〇二〇〇四三六一五〇號函核准予備查在案。

註9：深圳中航數碼顯示科技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間完成清算。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十。
-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參閱附表十。
-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數額：無。
-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參閱附表七。
-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參閱附表六。
-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參閱附表十。
- (7)上列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請參閱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1.印刷電路板事業部門：該部門負責從事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及銷售。
- 2.變壓器事業部門：該部門負責從事變壓器及電阻之製造及銷售。

前述應報導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一個以上之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之資訊

一〇五年度	印刷電路板	變壓器	其 他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3,084,990	\$1,091,332	\$93,296	\$-	\$4,269,618
部門間收入	194,915	676,396	50,866	(922,177)	-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入合計	\$3,279,905	\$1,767,728	\$144,162	\$(922,177)	\$4,269,618
部門(損)益	\$212,513	\$52,559	\$5,072	\$-	\$270,144
一〇四年度	印刷電路板	變壓器	其 他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2,931,957	\$1,083,558	\$69,429	\$-	\$4,084,944
部門間收入	91,838	747,285	46,549	(885,672)	-
收入合計	\$3,023,795	\$1,830,843	\$115,978	\$(885,672)	\$4,084,944
部門(損)益	\$136,846	\$57,440	\$6,999	\$-	\$201,285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印刷電路板	變壓器	其 他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105.12.31部門資產	\$2,461,324	\$1,302,203	\$146,151	\$(398,772)	\$3,510,906
104.12.31部門資產	\$2,297,456	\$1,372,665	\$142,341	\$(503,325)	\$3,309,137

## 2.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台 灣	\$310,811	\$409,430
中 國	2,317,005	2,697,607
美 國	636,130	413,514
荷 蘭	224,448	104,282
日 本	138,835	115,414
德 國	147,086	159,580
其他國家	495,303	185,117
合 計	\$4,269,618	\$4,084,944

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非流動資產：

	105.12.31	104.12.31
台灣	\$9,675	\$6,977
其他	761,341	733,604
合計	\$771,016	\$740,581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重要客戶資訊

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佔本集團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者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A客戶	註1	\$623,056
B客戶	\$508,715	註1

註1：對該客戶於當年度之銷貨收入淨額未達本集團合併營收淨額10%以上，故不予揭露。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他人資金融通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7	\$-	\$-	-	2	-	營運周轉	-	-	-	\$391,405	\$391,405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註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2	\$489,257	\$77,470	\$77,470	\$72,628	\$11,298	7.92%	\$489,257	Y	N	N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 有限公司	2	\$489,257	\$27,437	\$27,437	\$27,437	\$5,487	2.80%	\$489,257	Y	N	Y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 工業有限公司	2	\$489,257	\$32,279	\$-	\$-	\$-	3.30%	\$489,257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松上電子 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累計減損 淨額	300	\$3,000  (3,000) \$-	13.64%	\$-	註
	基金： 復華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評價調整 淨額	5,903	\$289  24 \$313		\$313	

註：經本集團評估對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發生累計減損為3,000仟元。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209,997	36.20%	與一般廠商相等	屬單一供應商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	-	\$(129,817)	(72.74)%	註1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316,593	54.57%	與一般廠商相等	屬單一供應商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	-	\$(23,912)	(13.40)%	註1

註1：於編制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模里西斯	控股公司	\$622,638	\$622,638	24,110	100.00%	\$1,039,919	\$96,578	\$97,425 (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3)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77,154	\$77,154	-	100.00%	\$21,762	\$43,856	\$44,511 (註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3)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287,784	\$287,784	8,450	43.33%	USD 19,963	USD 6,969	USD 3,020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3)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41,220	\$41,220	2,473	100.00%	USD 3,364	USD 26	USD 26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註3)

註1：係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96,578仟元、上期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1,459仟元及本期逆流交易未實現毛利612仟元。

註2：係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43,856仟元及上期逆流交易已實現利益655仟元。

註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他人資金融通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註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
													名稱	價值		
1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松上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38	\$-	\$-	-	2	-	營運周轉	-	-	-	\$391,405	\$391,405
2	聯橋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8,738	\$-	\$-	-	2	-	營運周轉	-	-	-	\$391,405	\$391,405
3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9,190	\$-	\$-	-	2	-	營運周轉	-	-	-	\$391,405	\$391,405
3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6,639	\$76,639	\$76,639	4.35	2	-	營運周轉	-	-	-	\$391,405	\$391,405
4	東莞聯橋電子 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貿易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290	\$-	\$-	-	2	-	營運周轉	-	-	-	\$391,405	\$391,405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每一貸與對象之限額依其貸與原因分別訂定如下：

- 1.因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或當年度截至資金貸與時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 2.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前項所稱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
- 3.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區
		公司名稱	關 係 (註2)								子公司背書保證	母公司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1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松上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4	\$137,071	\$60,847	\$44,126	\$39,640	\$-	6.22%	\$489,257	N	Y	N
1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4	\$137,071	\$32,514	\$-	\$-	\$-	3.32%	\$489,257	N	Y	N
1	松上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 工業有限公司	3	\$137,071	\$13,934	\$13,934	\$-	\$-	1.42%	\$489,257	N	N	Y
2	中台(香港)有限 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 有限公司	2	\$489,257	\$92,896	\$92,896	\$44,126	\$-	9.49%	\$489,257	Y	N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 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RMB 65,077 (NTD 316,593)	48.56%	與一般客戶相當	銷貨產品大多屬特定規格，銷售予其他客戶相同產品之情形較少，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	RMB 5,139 (NTD 23,912)	12.79%	註1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28,024 (NTD 136,334)	20.91%	與一般客戶相當	銷貨產品大多屬特定規格，銷售予其他客戶相同產品之情形較少，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	RMB 5,578 (NTD 25,909)	13.89%	註1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RMB 43,165 (NTD 209,997)	41.16%	與一般客戶相當	銷貨產品大多屬特定規格，銷售予其他客戶相同產品之情形較少，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	RMB 27,899 (NTD 129,817)	60.27%	註1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RMB 27,899 (NTD 129,817) (註1)	1.44	-	-	RMB 6,459 (NTD 30,054)	\$-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十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 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一〇五年度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銷貨	\$9,27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進貨	41,59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97%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49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9,31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55%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209,997	與一般公司相當	4.9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98,217	與一般公司相當	5.65%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6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1	進貨	316,593	與一般公司相當	7.4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3,91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68%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5,696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3%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4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1%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什項收入	2,40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43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4%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8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61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71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1	其他應付款	6,37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8%
1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3	加工收入	122	與一般公司相當	-
1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利息收入	3,49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8%
1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80,176	與一般公司相當	1.88%
1	松上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支出	19,46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46%
2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銷貨	6,09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4%
2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進貨	136,334	與一般公司相當	3.19%
2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3	與一般公司相當	-
2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5,91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61%
2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8	與一般公司相當	-
2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1,45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3%
2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9	與一般公司相當	-
3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41	與一般公司相當	-
3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64	與一般公司相當	-
3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	與一般公司相當	-
3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9	與一般公司相當	-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十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3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6	與一般公司相當	-
3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7	與一般公司相當	-
4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95,044	與一般公司相當	2.23%
4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佣金收入	5,66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3%
4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6,921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6%
4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3,928	與一般公司相當	0.56%
4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47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0%
4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56	與一般公司相當	-
4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3	其他應收款	6,51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5%
5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	99,872	與一般公司相當	2.34%
5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3,317	與一般公司相當	1.80%
5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3	其他應收款	3,49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十之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三)
	一〇四年度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銷貨	\$8,17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0%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進貨	35,86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88%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668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松大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4,431	與一般公司相當	0.44%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	進貨	226,558	與一般公司相當	5.55%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吳江伏特電子工業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0,872	與一般公司相當	4.8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Song Shang Electronic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28,106	與一般公司相當	0.85%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福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88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什項收入	2,400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6%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346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3%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65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8	與一般公司相當	-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853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8%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1	其他應付款	6,529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0%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1	進貨	399,481	與一般公司相當	9.78%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電子(湖北)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69,998	與一般公司相當	2.12%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5,267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3%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中泰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34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4%
0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台(香港)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101	與一般公司相當	0.03%
1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39,730	與一般公司相當	1.20%
1	Moment Holding International Ltd.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674	與一般公司相當	0.20%
2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58,926	與一般公司相當	1.44%
2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5,228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3%
2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1,376	與一般公司相當	0.34%
2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866	與一般公司相當	0.12%
2	聯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63	與一般公司相當	-
3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	32,912	與一般公司相當	0.81%
3	東莞聯橋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聯橋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0,295	與一般公司相當	0.92%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60586

號

會員姓名：(1)洪茂益 (簽章)

(2)張志銘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九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五七八八八八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11302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一七〇四號  
(2)台省會證字第二六七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944019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松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洪茂益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張志銘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0 日

